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对议案审议的董事 9 名，实际对议案审议的董事 9 名。监事会全体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参与了对议案的审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关于聘任崔岳玲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总经理提名，聘任崔岳玲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崔岳玲女士简历附后）。

二、《关于聘任李天剑先生为公司技术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总经理提名，聘任李天剑先生为公司技术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天剑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关于聘任崔岳玲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提案》、《关于聘任李天剑先生为公司技术总监的提案》进行了审查，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同意聘任崔岳玲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同意聘任李天剑先生担任公司技术总监职务。上述人员的提名、任免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审阅崔岳玲女士、李天剑先生履历资料，上述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崔岳玲女士、李天剑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

附件：

崔岳玲女士简历：

女，1977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品牌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针织事业部（三枪集团）总经理助理；现任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电子商务事业部总经理；针织事业部（三枪集团）副总经理。

李天剑先生简历：

男，1969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高级工程师。历任上海三枪实业公司副总经理；上海针织九厂副厂长、厂长；针织事业部（三枪集团）总经理助理；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副总监；现任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技术中心主任；智能纺织研究所副所长；针织事业部（三枪集团）副总经理；上海三枪（集团）江苏纺织有限公司总经理。